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众泰，证券代码：000980），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3 月 19 日、3 月 2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与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沟通，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关于公开招募投资人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鉴于目前意向投资人均还处在尽调阶段，尚未正式提交报名材料，根据意向投资人要求对投资人信息暂不予公开。与此同时，亦有其他潜在投资者与预重整管理人正在接洽中。后续预重整管理人将采取公开、公正的方式确定正式的重整投资人；

2、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16），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约 600,000.00 万元-900,000.00 万元。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度报告为准。

3、公司目前处于预重整的状态，2020年10月10日，公司收到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金华中院”）提交的申请金华中院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书》，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对申请人申请公司重整事项的受理裁定书，申请人的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登记，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变化情况：公司2019年度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6、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7、近期公司未发现定期报告披露前出现业绩泄漏，或者因业绩传闻导致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异常波动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8、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主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自2020年6月24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